

悲剧!为父送葬遇车祸命悬一线

这起事故昨天发生在高邮殡仪馆附近,车祸中还有两人受伤较重

为老人送葬本已是足够悲伤的了,而送葬完回去的路上又遭遇车祸,那真是悲上加悲。

昨天早晨7点50分左右,扬州高邮殡仪馆附近淮江公路上发生一起车祸,一辆刚送葬完的中巴车与一辆大货车相撞,中巴车上捧着骨灰盒的死者儿子和一位鼓手当即被甩出车外七八米远。

据知情者介绍,死者之子身受内伤,截至记者发稿时,还未脱离生命危险。



被撞得面目全非的中巴车 快报记者 张敏 摄

□通讯员 刘其定 快报记者 张敏

送葬返回路上遇车祸

据参加送葬的王先生介绍,出殡的是一位75岁的老人。昨天早晨6点多,亲戚们乘坐7辆送葬车,从高邮八桥镇出发到高邮殡仪馆。约7点50分左右,送葬结束后,亲戚们乘车返回。但没想到行驶在车队最前面的中巴车,由西往东行至一丁字路口右拐进入淮江公路时,一辆大货车由南往北驶来,双方避让不及,“嘭”的一声巨响,两车发生了猛烈相撞。中巴车受到撞击后,车头180度大拐弯,直接横在了殡仪馆西入口处。而坐在副驾驶位置上捧着骨灰盒的死者儿子和坐在车后的一位鼓手,当即被甩出了车外,“有七八米远”。

“(两个人)头部先着地的,刚开始一动不动,过了10分钟左右才有了活动迹象。”王先生说,老人的骨灰盒也被摔在了地上,“塑料外壳部分撞碎了。”

“当时中巴车上一共有17人,除了这两个人,其他人都有不同程度轻伤。”惊魂未定的王先生表示。

事故路段交通一度中断

事故发生后,高邮交警大队、消防、医护人员立即赶到现场救援。中巴车上被甩出的两位伤员被救护车送往医院救治。

记者看到,现场一片狼藉,中巴车被撞得完全变形,挡风玻璃全部碎落在地。发生碰撞的大货车由于惯性,一直冲到了左侧的运河边,幸亏路边的杨树拦住,货车才没有掉进运河中。货车左前轮正好卡在大树上,右前轮几乎脱离了车身。

为尽快将货车吊到路上来,消防官兵动用了两台重型吊车,才将货车吊离现场。

因为吊车作业,事故现场南北交通一度中断,直到中午12点左右,才慢慢恢复正常。

死者之子有生命危险

由于货车驾驶室受损严重,其中一名驾驶员被困其中,双腿被卡在撞瘪的驾驶室内,动弹不得。记者看到,被困男子的手一直在发抖,一脸的痛苦。

随后,消防官兵一边与伤者对话,稳定其情绪,一边商讨救援方案。为了让伤者尽可能减轻痛苦,一名医护人员索性直接踩在驾驶室旁边的梯子上,手举着吊瓶,当起了“吊架”,为伤者进行输液。经过现场救援人员努力,被困两小时之久的驾驶员最终被救出驾驶室。

截至记者昨晚发稿时,中巴车上甩出的两位伤员及货车驾驶员还在医院救治。

知情者称,车祸中被甩出中巴车的死者之子身受内伤,仍未脱离生命危险;鼓手还好,只是头部缝了20多针,他和货车驾驶员都没有生命危险。

社会传真

高邮一男子“卡死”妻子后自杀身亡

警方:他是教师,患有抑郁型神经症 其妻未死,仍在医院抢救

昨天上午8时左右,扬州高邮市区瑞和阳光城一居民家发生惨剧,一对夫妻双双躺在血泊中。据警方初步判断,死者宋某先卡住妻子郭某,自认为妻子死亡后,又自杀身亡。目前,郭某正在医院抢救,具体情况警方正在调查中。

事发前两天曾有争吵

昨天下午,记者赶到了事发地点,事发单元周围拉起了警戒线。据现场一位民警介绍,法医等相关技术人员正在里面进行检验工作。

最先发现情况的死者宋某的姐夫告诉记者,事发前天晚上10点半,他往宋某家中打电话,但一直无人接听。“当时我心里就感觉有点不对劲,因为他有点抑郁症状。”

昨天一早7点半左右,不放心的姐夫从高邮东墩经济开发区赶往市区宋某家,“敲了半天门,一直没人应答。”宋某的姐夫立即找到小区物业,一番劝说下,物业终于答应给他开门。

门一开后,宋某的姐夫傻眼了,“就看到夫妻两个并排躺在床上,宋某的头部、脖子、手腕都有血迹,床单上也染满了血迹。”据一位居民透露,事发前

天就听到了夫妻俩吵架的声音,“具体吵什么也不清楚。”

死者有抑郁型神经症

据高邮警方介绍,昨天民警赶到现场后,发现一男一女躺在血泊中,其中男子已经死亡,女子尚有生命体征,遂立即送往医院抢救。

民警告诉记者,死亡男子为宋某,今年44岁,是一名教师;女子为宋某的妻子郭某,今年46岁,是一名服装厂工人,因为儿子在市区上学,夫妻两人租住在瑞和阳光城。

据警方调查,宋某近期情绪反常,性情暴躁。8月25日以来曾在高邮及南京等地就医,根据病历反映诊断为抑郁型神经症。“他的亲属也发现宋某异常,并且多次上门劝导,事发前一天宋某姐夫上门敲门没有应答,昨天又上门才发现悲剧已经发生。”

根据现场勘验等情况,高邮警方初步判断:“死者宋某先卡住其妻郭某,在认为郭某已死的情况下,采用多种手段自杀身亡。”

截至昨晚记者发稿时,郭某因被卡住昏迷出现意识障碍,仍在医院抢救。

通讯员 邮公宣 快报记者 张敏

“接亲途中遇车祸新郎身亡”追踪

为分新郎遗产,新娘告婆家

■前情回顾

2010年10月10日,刘成和王美登记结婚。2011年1月11日,家住泰兴的新郎刘成从泰兴出发,前往宝应县迎娶新娘。8点17分左右,婚车由西向东开到宝应县郭夏公路与安大公路交叉处,刘成和姐姐、姐夫乘坐的红色本田与一辆由南向北行驶的重型仓栅式半挂车发生撞击,小轿车顷刻间被压扁,司机身受重伤。新郎和他的姐姐、姐夫当场身亡。

今年5月5日,快报封15版刊登了《接亲途中遇车祸新郎身亡》一文,这个悲伤故事令人唏嘘。然而,此事余波未平。昨日,记

者了解到,新郎的父母和新娘一家人因为新郎的遗产如何分割产生了矛盾,双方还上了法庭。

2011年7月21日,新娘王美一纸民事诉状将新郎的父母告上了无锡市新区人民法院,要求依法分割两人共同出资、价值50余万元的新房,以及因新郎死亡产生的其他各项赔偿。

法院审理中,双方争议的焦点在于两人的婚房如何分割。2010年4月16日,因刘成在无锡工作,刘成和王美共同在无锡新区出资买了一套总价值为50余万的婚房,其中女方出资9.4万,男方出资26.8万,其余部分由双方共同偿还。

女方律师认为,由于男女双

方是共同出资,所以这套房子应该属于共同共有。女方拥有房产的1/2。至于新郎的1/2产权则应该作为遗产,女方可以继承里面的1/3。男方律师却认为这非常不合理。男方的代理律师李子林认为,女方和男方各自出资不同的份额购买婚房,所以这套房子应该属于按份共有。

经法官调解,双方最终达成协议,将女方付的9.4万元以及这9.4万元带来的增值部分归还女方。剩余的房子价值则要扣除男方目前的债务,然后再作为遗产来进行分割,女方应得房款总计12.7万元。

(文中人物除律师皆为化名)
快报记者 金辰 唐奕

宿迁一公交候车亭倒塌 六旬环卫工被砸身亡



图为工作人员在清理倒塌的公交候车亭

8月29日早晨5点半左右,宿迁一名年过六旬的女环卫工人在该市幸福北路西侧农机公司公交站台处,被轰然倒塌的公交站候车亭砸中。等120赶到现场时,女环卫工已经没有了呼吸。

据现场的一位目击者介绍,出事地点在宿迁市幸福北路西侧农机公司公交站。“当天上午,民警在周围拉起了警戒线,几位工作人员正在清理现场,旁边停着一辆红色的人力三轮车,候车亭的顶棚已被扶起,靠在大树上。候车亭连接地面的三根承重钢架锈蚀严重,从地面断裂处看,几乎锈通了。”

记者了解到,死者姓王,今年63岁,家住井头乡,从2009年就开始做环卫工人,负责打扫自来水公司前幸福北路一段马路,当天清晨4点左右外出工作。环卫工人葛阿姨对记者说,她和被砸

身亡的王阿姨是一个班。当天5:20左右,她开始从离出事候车亭约50米的距离向南打扫,而王阿姨则骑车沿着路西向北面打扫。当时听到喊叫声:“有人被砸倒了!”结果到现场一看,王阿姨趴在三轮车上,120和110都来了,人已经没救了。

据天气预报显示:从8月29日凌晨起,宿迁遭受强对流天气,绝大部分地区普降大暴雨,并伴有强雷电。截止到29日上午9时整,宿迁市区降雨量达111.4毫米。“当天夜里宿迁下起了大雨,而且风力也很大,再加上公交车站候车亭三根承重的钢架锈蚀严重,所以才导致了这次意外事故的发生。”宿迁市交通局工作人员说。

相关善后事宜,目前还在处理中。
快报记者 邢志刚 文/摄

新办初中教室散发刺鼻气味

环保部门对徐州邗秀初中做的空气检测结果近日公布

9月1日开学在即,徐州市邗秀初级中学的一些学生和他们的家长却非常焦急。近日,多位学生家长向记者反映,新办的邗秀初级中学教室内刺激性气味让孩子无法忍受。昨天,徐州市环保局的工作人员也赶赴现场,对教室的空气进行了现场检测。

昨天上午10点左右,一位家长告诉记者,8月24日,学校开始进行军训,结果发现教室内刺激性的气味让孩子难以忍受。不少孩子出现了干呕、流眼泪的状况,还有学生身上起了红点。

家长们怀疑,这种刺激性气味可能来自教室里的课桌椅和墙

壁上的油漆。

据介绍,邗秀初级中学是徐州新办的一所学校,校舍刚刚投入使用。记者看到,昨天该校新购进的课桌椅全部摆放在楼道内,气味确实很刺鼻。

按照空气检测的有关要求,前天晚上,在有关家长的监督见证下,徐州市环保局的有关工作人员对几个教室进行了封闭,并贴上了封条。昨天上午,环保部门的工作人员揭开封条,对几个教室进行了空气质量检测。

在学校二楼的一个办公室内,邗秀初级中学的校长向记者表示,校舍是一年前建成的,装

修一个月前完成。桌椅板凳刷油漆的工作从8月13日开始一直持续到8月23日。

陈校长说,邗秀初级中学共有960多名学生,采购的课桌椅有1000套,目前已经全部搬到了过道上。教室内现在放置的都是从老校区拉来的使用了好几年的桌椅板凳。现在就等环保部门对空气质量的检测报告。如果检测结果合格,就在9月1日如期开学。如果不合格,再想其他办法。

据了解,环保部门的检测结果就在最近几天公布,快报将继续关注此事。

快报记者 邢志刚